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

「115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晨讀運動—身教式閱讀與聊書計畫」

各縣市教育局(處)徵件方式

一、申請作業

- (一) 申請資格：有意參與本計畫之全國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，均可向所在地之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承辦局(處)投件。
- (二) 申請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15年9月4日止。
- (三) 申請方式：申請單位應於規定期限內填妥「計畫申請書」資料（下載網站：<https://cirn.kl2ea.gov.tw/web12/index.aspx>），掛號郵寄紙本一份至所在地之縣市教育局（處），並上傳電子檔（包含 Word 檔案格式及 PDF 檔案格式各一份；PDF 檔案格式須含計畫主持人親筆簽名）至<https://pse.is/64x2jy>。
- (四) 申請結果：暫定115年9月11日公告。
（網站：<https://cirn.kl2ea.gov.tw/web12/index.aspx>）

二、審查作業

- (一) 審查方式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進行初步書面審查，於115年9月9日前將「推薦結果表件」（下載網站：<https://cirn.kl2ea.gov.tw/web12/index.aspx>）E-mail 電子檔給黃小姐（flora@cl.ncu.edu.tw）。
- (二) 審查內容：

項目	審查項目	審查內容要項
壹	計畫申請書	完整性與合理性：如計畫架構與內容是否完整、預定執行進度及經費編列是否合理且具可行性等。
貳	教育局(處)審查	一、政策推展密切度：如計畫內容是否切合當前縣市教育重點政策與推動方向等。 二、配合度：如學校過往執行相關專案之行政配合度、執行力及成果效益等。

三、學校名額

本計畫預計遴選120所中小學，透過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徵件之學校，規劃錄取總額約15所，請各縣市教育局(處)儘量推薦3所以上（以國中優先）。

四、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電洽國立中央大學03-4227151轉35405黃小姐。

各縣市教育局(處)推薦結果表件

所在縣市：

負責單位與人員：

學校名稱	審查項目 (最低1分，最高5分)			計分	推薦 排序	備註
	計畫 申請書 完整度	與教育 局(處) 政策推 展之 密切度	與教育 局(處) 之 配合度			
範例：○○國小	4	4	5	13		

***若表格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！**

***【評分標準參考】（每項 1~5 分）**

5分（極佳）：完全符合要項，內容極為完整/高度切合政策，具示範效果。

4分（佳）：符合要項，內容完整且具可行性/能配合政策推展。

3分（普通）：基本符合要項，但部分細節或推動方式仍有改善空間。

2分（待加強）：部分內容欠缺完整性/與政策關聯性較低。

1分（不佳）：內容嚴重缺失、不合理或無法配合相關政策。